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5月21日至2024年08月20日止。

第 74809754 号

申请日期 2023年10月26日

商 标

# MaoMao

申 请 人 珠海毛毛传媒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吉大景园路8号2层229D室

代理机构 北京京标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控制和改善音响设备音质的软件；数据处理设备；已录制的计算机程序；可下载的音乐文件